

证券代码：833147

证券简称：华江环保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华江环保

NEEQ:833147

公司年度大事记

公司在 2015 年新取得了一种 LNG 合成工段循环压缩机驱动系统（专利号 ZL 2015 20093418.1）、一种 LNG 废锅汽包给水除氧系统（专利号 ZL 2015 20530713.9）、一种 LNG 预净化系统（专利号 ZL 2015 20530715.8）、具有自动旋转轴的干熄焦一次除尘器专利（专利号 ZL201310691375.2）、焦炉四位侧吸导烟车的抓持爪专利（专利号 ZL201310744888.5）、一种干熄焦一次除尘器专利（专利号 ZL201310691373.3）等 2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技术 18 项。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取得专利 51 项。

2015 年 07 月 13 日，取得了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冶金行业乙级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2015 年 07 月 17 日,公司收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出具的同意挂牌函，并于 2015 年 08 月 18 日成功挂牌，正式登陆新三板市场。2015 年 07 月 30 日，公司取得了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挂牌并发行股票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4842 号），确认公司本次发行股票 6,000,000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由 5,000.00 万元人民币增加至 5,600.00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12 月 02 日，公司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第二次定增的《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9 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8.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1.00 元/股，共募集资金 7,518.00 万元。

目录

第一节声明与提示	5
第二节公司概况	7
第三节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五节重要事项	21
第六节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融资及分配情况	27
第八节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29
第九节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33
第十节财务报告	37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江环保、股份公司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三会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公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报告期、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事务所	陕西知本律师事务所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挂牌	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证券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第一节 声明与提示

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否

重要风险提示表

重要风险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单一年度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由于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等大型项目日益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项目市场前景广阔，这类项目一般合同标的金额较大，业务合同数量少，导致单一年度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为大型钢铁、焦化企业，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但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面临坏账风险和资产周转效率下降的风险。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各类工业废气节能环保产品涉及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材价格受国际金融形势、铁矿石价格、国际汇率、燃料运价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且价格走势难以预测，价格上升将提高公司的成本。
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公司系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12 号），按 15% 缴纳企业所得税。2012 年 11 月 13 日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1000181，有效期限三年，2015 年 11 月 19 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61000139。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业绩水平将受到影响。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Xi'an Huajiang Environmental Technologies CO.,LTD.
证券简称	华江环保
证券代码	833147
法定代表人	姜乃斌
注册地址	西安市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航空五路 35 号
办公地址	西安市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航空五路 35 号
主办券商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锦什坊街 28 号恒奥中心 D 座 5 层
会计师事务所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要文、姚明军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曹沈丽
电话	029-86289282
传真	029-84623941
电子邮箱	xahjbkj@163.com
公司网址	www.xahjb.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西安市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航空五路 35 号 710089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证券事务部

三、企业信息

单位：股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时间	2015-08-18
行业（证监会规定的行业大类）	N77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等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报告

普通股总股本	56,000,000
控股股东	姜乃斌
实际控制人	姜乃斌

四、注册情况

项目	号码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610100100314861	否
税务登记证号码	610181783568339	否
组织机构代码	783568339	否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66,206,599.43	279,171,374.92	102.82
毛利率%	21.54	24.5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89,276.60	36,028,367.28	50.41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324,826.60	35,532,191.72	50.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9.75	18.9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9.44	18.64	-
基本每股收益	1.03	0.72	43.06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67,378,094.14	455,656,882.48	178.14
负债总计	911,887,876.18	246,987,821.12	269.2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55,490,217.96	208,669,061.36	70.3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35	4.17	52.28
资产负债率%	71.95	54.20	-
流动比率	1.23	1.49	-
利息保障倍数	17.69	7.31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52,629.29	55,559,013.55	-
应收账款周转率	3.82	1.47	-
存货周转率	3.36	2.64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
总资产增长率%	178.14	30.7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02.82	25.77	-
净利润增长率%	50.41	7.13	-

五、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6,000,000	50,000,000	12.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带有转股条款的债券	-	-	-
期权数量	-	-	-

六、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	300,000.00
西安市工业稳增长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77,000.00
西安市财政局鼓励上市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0
焦炉地面除尘站系统设备产业化项目补助	120,000.00
陕西省知识产权奖励	2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17,000.00
所得税影响数	152,550.0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864,450.0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分析

(一)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工业废气节能环保行业，是国内领先的工业废气节能环保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具有多项自主研发的独有技术,强大的研发团队和丰富的工业废气节能环保项目经验，为钢铁、焦化等高污染、高能耗领域企业提供余热发电、清洁能源利用及工业废气达标处理等一体化专业服务。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和业务创新为根本，采用直销模式通过招标、原有项目维护等方式积极参与各类工业废气节能环保项目。公司推出的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及焦炉烟气除尘系统为主的节能环保系统解决方案，较传统单一的技术方案设计、纯粹的设备制造供应商而言能够通过工艺方案优化设计和整体统筹，提供设备制造、现场系统集成、调试运行以及相关技术咨询服务等，为客户满足国家环保要求、节能降耗以及优化能源结构提供高质量的一体化专业服务，从而实现盈利。

报告期内，公司的商业模式较上年度未发生较大变化。

年度内变化统计：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否

(二)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5 年焦炭产品需求和价格大幅降低，焦化企业产能平均利用率低、焦化企业亏损面严重。在国内经济发展放缓，焦化行业艰难下行的形势下，公司逆势而上，产品和服务不断升级，取得较好的经营业绩。实现营业收入 566,206,599.43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102.82%，净利润 54,189,276.60 元，比上年同期增长了 50.41%，截至 2015 年末，公司总资产为 1,267,378,094.14 元，净资产 355,490,217.96 元。

生产经营方面，全年在继续实施神华乌海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西来峰煤化工分公司焦化厂焦炉炉头烟收集装置项目、河南豫龙焦化有限公司干熄焦工程、乌海华信干熄焦项目、乌海华信 LNG 项目、河南宇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神华乌海能源西来

峰煤化工分公司焦化厂焦炉炉头烟收集装置项目的同时，新签订并实施了内蒙古源通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焦炉尾气制 LNG 项目、徐州伟天能源有限公司焦炉煤气制甲醇联产 LNG 新能源技改项目合同。为公司产品和服务升级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企业管理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加大了计划管理的协调工作，对设备制造任务进行了计划分解，加强了施工进度的管控，提高了施工效率。同时，生产方面制定出细致的网格计划，对重要的节点设定里程碑，全面掌控了任务进展情况，提升员工工作积极性，强化了公司执行力。

技术科研方面，公司 2015 年新取得了一种 LNG 合成工段循环压缩机驱动系统（专利号 ZL 2015 20093418.1）、一种 LNG 废锅汽包给水除氧系统（专利号 ZL 2015 20530713.9）、一种 LNG 预净化系统（专利号 ZL 2015 20530715.8）、具有自动旋转轴的干熄焦一次除尘器专利（专利号 ZL201310691375.2）、焦炉四位侧吸导烟车的抓持爪专利（专利号 ZL201310744888.5）、一种干熄焦一次除尘器专利（专利号 ZL201310691373.3）等 21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 项，实用新型技术 18 项。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取得专利 51 项。此外，还完成了除尘方案及工艺流程图升级改进，干熄焦设备三维建模工作已初具成效。

项目资质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顺利取得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乙级，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化工石化医药行业乙级，冶金行业乙级等设计资质证书，使得公司成为集科研开发、工程设计、生产制造及销售为一体的跨行业工程技术总承包公司，市场竞争力得到了显著增强。

企业建设方面，为提高公司现有产能，改善生产条件，公司阎良生产基地基本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2015 年济南分公司正式成立并购置华创·观礼中心作为办公场所。同年 8 月份，公司购买了位于西安市市政府附近 3623 平方米的办公写字楼，彻底改善了公司现有的办公环境，大大的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团队建设需求。

资本运作方面，2015 年 08 月 18 日，公司实现了新三板挂牌，成功踏上了资本平台，迈出了资本运作的第一步。同日，定向增发 600 万股，以每股 16 元的价格，募集资金 9600 万元，将公司股本增加至 5600 万股。2015 年 11 月 17 日，公司披露《股票发行方案》，开展第二次定向增发计划，最终以每股 21 元的价格定向增发 358 万股，募集资金 7518 万元。公司将继续借助资本市场的平台，优化股本结构，促使企业健康、有序、快速发展。

1.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66,206,599.43	102.82	-	279,171,374.92	25.77	-
营业成本	444,261,186.34	111.00	78.46	210,554,022.59	41.43	75.42
毛利率%	21.54	-	-	24.58	-	-
管理费用	20,627,956.06	129.82	3.64	8,975,573.13	23.98	3.22
销售费用	13,704,652.46	102.41	2.42	6,770,838.58	21.61	2.43
财务费用	3,347,515.69	-64.20	0.59	9,350,562.11	51.98	3.35
营业利润	61,548,191.55	50.22	10.87	40,972,443.50	6.60	14.68
营业外收入	1,017,000.00	28.12	0.18	793,783.00	-41.35	0.28
营业外支出	-	-100.00	0.00	210,047.05	2,087.99	0.08
净利润	54,189,276.60	50.41	9.57	36,028,367.28	7.13	12.9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增加 287,035,224.51 元,同比增加 102.82%,主要原因是 2015 年公司积极扩大经营规模,加强业务市场拓展,新增加徐州伟天和内蒙古源通焦炉气制液化天然气(以下简称 LNG 项目)两个标的金额较大项目,其中徐州伟天 LNG 项目 2015 年度确认收入 5,821.73 万元,内蒙古源通 LNG 项目 2015 年度确认收入 17,291.86 万元。
-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增加 233,707,163.75 元,同比增加 11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营业收入增长,对应结转营业成本增长所致。
3. LNG 项目收入占比增大,不同项目的毛利率差异较大,导致公司毛利降低。
- 4.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增加 11,652,382.93 元,同比增加 129.82%,主要原因在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薪酬、中介服务费、研发费用增加所致,其中工资薪酬增加 237.25 万元,主要由于员工人数增加以及公司提高员工福利,调整薪酬水平所致;中介服务费增加 566.42 万元,主要是由于支付券商等新三板挂牌中介机构服务费及支付技术管理咨询费增加所致;研发费用增加 274.08 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 2015 年度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 5.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增加 6,933,813.88 元,同比增加 102.41%主要原因在报告期内公司薪酬、售后服务费及咨询费增加所致,其中职工薪酬增加 46.06 万元,主要是销售人员增加以及公司提高员工福利,调整薪酬水平所致;售后服务费增加 156.86 万元,主要是前期完工项目售后维护服务费用增加所致;咨询费增加 429.58 万元主要是为了扩大市场,抓住行业发展契机,增加了技术商务策划咨询服务费用所致。
- 6.报告期内财务费用减少 6,003,046.42 元,同比减少 64.2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银行贷款减少对利息支出、担保费减少;以及银行存款保证金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 7.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增加 20,575,748.05 元,同比增加 50.22%,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8.报告期内净利润增加 18,160,909.32 元,同比增加 50.41%,主要原因是公司营业利润增加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本期成本金额	上期收入金额	上期成本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66,126,001.14	444,251,869.64	279,118,383.47	210,554,022.59
其他业务收入	80,598.29	9,316.70	52,991.45	0.00
合计	566,206,599.43	444,261,186.34	279,171,374.92	210,554,022.59

按产品或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类别/项目	本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上期收入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地面除尘系统	15,614,490.16	2.76	13,447,008.56	4.82
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	93,939,025.50	16.59	106,479,070.87	38.15
焦炉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系统	455,908,810.28	80.53	158,736,748.49	56.87
换热器	663,675.20	0.12	455,555.55	0.16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系统、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及地面除尘站系统等构成，其中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收入占 80.53%，是主要收入来源；和上年相比，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收入增加 187.21%，主要原因公司 2015 年新增合同订单徐州伟天 LNG 项目，内蒙古源通 LNG 项目收入增长所致，其中徐州伟天 LNG 项目 2015 年度确认收入 5,821.73 万元，内蒙古源通 LNG 项目 2015 年度确认收入 17,291.86 万元所致；地面除尘站系统与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与上年同期变化不大。

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降低 11.77%，主要原因是西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干熄焦项目主要在 2013、2014 年度完成，2015 年度收尾竣工以及 2015 年度未新增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项目所致。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52,629.29	55,559,013.5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214,179.25	-59,516,08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319,982.48	17,272,631.88

现金流量分析：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72,352,629.29 元，同比增加 16,793,615.74 元，主要是由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中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较净利润差异 18,163,352.69 元，主要原因是地面除尘站项目回款较慢，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增加 21,782,010.58 元所致。

3.报告期内投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00,214,179.25 元，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增加 40,698,098.36 元，购买办公用房及阎良基地建设的支出。
4.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5,319,982.48 元，同比增加 178,047,350.60 元，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公司两次定向增发取得股东投入资金所致。
5.报告期内支付的各项税费降低 6,796,286.21 元，同比降低 22.69%主要原因是由于增值税实际发生与实际缴纳不在同一年度所致,2014 年初缴纳 2013 年度 12 月份增值税 1,644.50 万元，2015 年初缴纳 2014 年 12 月增值税 324.95 万元。

(4)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内蒙古源通煤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72,918,587.69	30.54%	否
2	乌海市华信煤焦化有限公司	153,088,995.20	27.04%	否
3	河南宇天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21,237,166.30	21.41%	否
4	徐州伟天能源有限公司	58,217,323.75	10.28%	否
5	河南豫龙焦化有限公司	42,424,830.18	7.49%	否
合计		547,886,903.12	96.76%	-

(5)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62,003,552.02	20.35%	否
2	沈阳透平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44,615,384.63	14.65%	否
3	成都深冷液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8,051,282.06	5.93%	否
4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589,743.59	4.46%	否
5	开封赛普空分设备有限公司	13,589,743.57	4.46%	否
合计		151,849,705.87	49.85%	-

注：占比结构指的是供货商采购原材料占年度采购原材料的比重。

(6) 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投入金额	17,159,086.35	9,758,042.49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03	3.50

注：2015 年度公司累计研发项目 10 项，取得专利共 21 项，累计发生研发投入 17,159,086.35 元，主要是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攻克技术难题，其中 14,418,258.81 元研发成果随产品转化到相应的销售成本中，随产品计入营业成本；剩余 2,740,835.54 元计入管理费用。

2.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末			上年末			占总资产比重的增减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变动比例%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313,818,105.00	781.59	24.76	35,596,813.56	168.02	7.81	16.95
应收账款	112,312,777.77	-7.45	8.86	121,357,938.51	-44.48	26.63	-17.77
存货	159,189,236.62	50.90	12.56	105,490,817.16	94.58	23.15	-10.59
固定资产	54,710,566.09	2,215.45	4.32	2,362,850.03	18.70	0.52	3.80
在建工程	76,049,314.89	108.68	6.00	36,443,808.24	81.72	8.00	-2.00
短期借款	29,900,000.00	-30.95	2.36	43,300,000.00	-11.63	9.50	-7.14
长期借款	16,568,253.34	107.10	1.31	8,000,000.00	-52.38	1.76	-0.45
资产总计	1,267,378,094.14	178.14	-	455,656,882.48	30.71	-	0.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货币资金增加 278,221,291.44 元，同比增加 781.59%，主要原因主要原因是公司 2015 年 12 月定向增发银行银行账户收到投资款 7,518 万元以及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增加 11,076.28 万元所致。
- 2.报告期末存货增加 53,698,419.46 元，同比增加 50.90%，主要原因是公司 LNG 在建项目增加，生产成本增加所致。
- 3.报告期内固定资产增加 52,347,716.06 元,同比增加 2,215.45%，主要原因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 5,029.40 万元所致。
- 4.报告期内短期借款减少 13,400,000.00 元,同比减少 30.95%，主要原因是公司归还了招商银行咸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西安劳动路支行银行借款。
- 5.报告期内长期借款增加 8,568,253.34 元，同比增加 107.10%,主要原因是公司新增了华夏银行西安分行借款。
- 6.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增加 367,234,782.48 元，同比增加 431.06%，主要是预付内蒙古源通 LNG 项目、徐州伟天 LNG 项目、华信 LNG 项目采购材料及备件款所致。
- 7.报告期内预收账款增加 457,021,263.94 元，同比增加 3,960.63%，主要是由于内蒙古源通 LNG 项目、徐州伟天 LNG 项目、华信 LNG 项目，客户采取融资租赁方式支付货款，在与融资租赁方签订合同时即约定预付 30%-60%的货款，融资租赁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点支付货款，完工进度与合同约定支付时点存在差异所致。
- 8.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增加 12,930,139.70 元，同比增加 9.13%，但是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增加 21,975,300.44 元，较上年增长 108.08%，主要原因是以前年度焦炉除尘站项目回款较慢，随账龄增长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 9.总资产增加主要是由于货币资金、预付账款、存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3.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公司无子公司和参股公司

(2)委托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无

(三)外部环境的分析

一、影响本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国家环保政策的扶持力度加大和环保标准的日益趋严

(1) 对节能减排产业的日益重视，节能环保作为可持续发展的保证，已成为我国的长期基本国策，并被列为我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为促进节能环保产业的发展，我国政府制定了一系列加强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措施，积极促进经济发展方式转变，节能减排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2) 环保标准总体趋严，近年来，国家不断提高“高污染、高能耗”行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将颗粒物排放浓度限值由 GB16171-1996 的 350mg/m³ 大幅提高到 GB16171-2012 的 50mg/m³；2012 年新出台的钢铁工业污染物排放系列标准将钢铁工业烟尘排放标准由之前的 100~150mg/m³ 最高提高到 20mg/m³。

(3) 投资需求增大，“十二五”期间，节能环保产业产值年均增长 15%以上，到 2015 年，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达到 4.5 万亿元，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2%左右。“十三五”期间，节能环保方面的投入将是“十二五”期间的两倍以上，且国家在未来“十三五”期间将针对水资源和大气资源的环保领域投入更多的资金。

2.公众环保意识的增强。由于国家对环境治理的日益重视，围绕大气污染治理、水污染防治等环保理念宣传力度不断加强，促使公众环保意识提高，从而形成强大的社会压力，对环保政策的有效贯彻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3.工业废气节能环保技术的进步和创新。随着工业废气节能环保技术的进步，微细粒子控制、降低排尘浓度、降低造价、降低能耗、扩大应用领域，成为行业发展趋势。对企业而言，节能环保已不仅仅是投入，更能产生可观的经济效益。

4.下游行业的产业结构调整。我国经济的快速增长使环境、资源和经济之间的矛盾不断恶化，现有粗放型的增长方式已难以为继，必须转变经济增长方式，努力降低资源能耗。

5.环保要求驱动的新能源行业发展加快。

二、影响本行业发展不利因素：

1.节能环保产业的政策依赖性。环境保护具有投入较大、社会效益往往大于经济效益的特性，决定了环保产业的发展对政策的依赖性较强。

2.工业废气节能环保技术应用领域尚需进一步拓展。工业废气节能减排技术目前主要应用于钢铁、焦化等行业的清洁生产和余能余热利用中。但是，火电、水泥等行业同样面临污染严重和余能余热浪费的情况，需要进一步研发出适用面更宽的节能环保技术；另一方面，余能余热回收再利用的方式多种多样，我国目前对工业生产余能的利用方式十分有限，还不能符合各个行业对有效资源回收再利用的需求。

3.产业结构调整期间企业自身困难增多。为了应对环境污染的问题，国家对高能耗、高污染行业精心了产业结构调整。钢铁、焦炭、煤化工行业面临转型、升级的问题，有些企业也面临重组或停产的风险，尤其是政府通过金融政策的杠杆调节后，企业都遇到了资金链紧张的困难，企业转型升级都受到了资金短缺的影响，建设步伐放缓。

三、行业的竞争状况：

国内工业废气节能环保行业的参与企业大致可以分为三类：以专业设计研究院为背景的企业、单体设备制造企业和具有整体节能环保提供能力的企业。行业竞争力的关键在于掌握核心技术，并具备将技术有效集成于核心设备的综合服务能力。

(三)竞争优势分析

一、竞争优势分析

(1) 技术创新优势

公司成立以来致力于工业废气节能环保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核心研发团队一直致力于工业废气节能环保技术的研发工作，不断丰富主营产品种类，满足不同行业污染治理和回收利用的需求，形成持久的市场竞争能力。公司建立了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研发模式，在对市场需求深度分析的基础上制定了新产品研发战略。同时，公司坚持“生产一代、开发一代、预研一代、储备一代”的科研方针，保持研发工作的连续性和前瞻性。公司拥有多项行业领先的工业废气节能环保核心技术，并在多个关键技术领域取得了重大技术突破，目前，公司拥有专利 51 项，均已应用到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中。

(2) 业务模式优势

业务模式是企业创造价值的核心逻辑，决定着企业的战略成败。公司的业务模式是为工业废气节能环保的方案设计、原材料采购、设备制造、系统集成、安装调试、售后技术支持等的整体服务。工业废气节能环保系统解决方案是一项系统工程，涵盖了化工、机械、工业电气及自动化、土建、给排水、暖通、热力、计算机等多个专业，只有综合能力强的少数企业具备提供系统解决方案的能力。公司通过提供工业废气节能环保系统解决方案，可充分发挥集成管理优势，减少中间环节，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并增强对项目进度和质量的控制能力。同时，公司在节能减排服务中大力开展新技术的应用研发，加快创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推广，大幅提高了公司的技术创新效率。

(3) 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经验丰富，具有多年从事工业废气节能环保行业从业经验，能够敏锐洞悉行业经营环境变化，较准确地预判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公司在发展过程中坚持“科技开拓市场、品质创造价值、服务成就未来”，以“一站式到位”的服务理念，已经形成了一套高效运作的管理机制，通过对市场营销、物资采购、技术开发和生产制造等功能的优化，对财务、成本、生产计划和物流的实现扁平化管理，形成了信息化程度高、管理程序优、管理环节少、决策速度快的机制。与此同时，公司注重建立和完善制度、流程、定额、标准、培训等各项基础管理工作，合理配置生产要素，建立健全规章制度，整体优势得到了进一步发挥。

(4) 质量优势

由于工业废气的构成成分复杂，尤其是焦化行业排放的废气中含有大量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物质，因此工业废气节能环保系统解决方案是一套全面、完整、切合企业实际的系统，对产品的安全性、可靠性要求极高。公司始终将产品质量管理放在重要的位置，已通过了 ISO 9001: 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并严格依据 ISO9001 国际标准，对产品设计开发、生产、安装和服务实施全过程标准化的管理和控制。目前，公司按照 ISO 9001: 2008《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已经建立了一套严密的质量保证体系和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确保产品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二、竞争劣势分析：

(1) 资金短缺劣势

工业废气节能环保行业属于技术、资金密集型产业，行业内的企业若想发展壮大，必须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生产扩建、研发投入和项目运营，要求企业具有很强的资本实力。本公司目前融资渠道单一，仅仅依靠留存收益、股东投入和银行贷款融资，已很难满足公司快速增长的需要，从而导致公司经营扩张缓慢。另外本公司是民营高科技企业，目前仍然处于快速发展期，固定资产规模较小、股东担保能力也很弱，本公司较难满足银行信贷审批条件，只能靠自身积累和股东投入获取资金。从而影响公司经营规模扩张。

(2) 生产能力不能充分满足市场需要

公司受现有生产场地限制，无法进行大规模扩产，生产能力已经达到极限。虽然阎良基地投入使用后将在一定程度上缓解公司的生产压力，但是面对我国节能环保行业跨越式发展带来的巨大市场需求，公司生产能力仍然有限，从而制约公司发展。

(3) 与国外工业废气节能环保技术仍存在差距

虽然公司设立以来始终从事工业废气节能环保领域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且不断投入研发力量进行技术升级换代，然而相较于国外多年的工业废气节能环保技术开发和积累，仍存在较大差距。

(四)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自 2006 年 4 月 18 日成立以来一直依法存续，每年均按时完成了工商年检，并一直维持持续经营。根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 2014 年和 2015 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 2014 年、2015 年净利润为 3,602.84 万元、5,418.93 万元，公司盈利能力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公司和全体员工没有发生违法、违规行为。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二、风险因素

(一)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1.单一年度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由于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焦炉煤气制液化天然气等大型项目日益受到国家政策的鼓励，项目市场前景广阔，然而这类项目一般合同标的金额较大，业务合同数量少，导致单一

年度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不断增加研发投入，提高行业竞争优势，加大对销售团队的培养，积极参与各种招投标活动，增加客户数量。

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公司应收账款主要客户为大型钢铁、焦化企业，应收账款回收有较大保障，但若宏观经济环境、客户经营状况等发生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面临坏账的风险和资产周转效率下降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回收风险始终保持足够的重视程度。从事前、事中、事后不同阶段建立了相应的风险防范机制。通过不断完善对应收账款的全时段管控工作，有效降低坏账风险，同时将应收账款回收落实到各责任人，督促应收账款的回收。

3.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各类工业废气节能环保产品涉及的主要原材料为钢材，钢材价格受国际金融形势、铁矿石价格、国际汇率、燃料运价等多方面因素影响，钢材价格波动幅度较大且价格走势难以预测，价格上升将提高公司的成本。

应对措施：公司将加强对原材料市场的观察及分析，不断提高产品核心竞争力、加强成本管理以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4.税收优惠变动风险

本公司系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6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512号），按15%缴纳企业所得税。2012年11月13日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61000181，有效期三年，2015年11月19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61000139。若《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到期后未能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公司业绩水平将受到影响。

应对措施：加强自身盈利能力，减少对税收优惠政策的依赖。

(二)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无

三、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	否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无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的情况	否	-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或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是	第五节、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事项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对外投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企业合并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是	第五节、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是	第五节、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重大资产重组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媒体普遍质疑的事项	否	-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重要事项	否	-

二、重要事项索引

(一)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姜乃斌、陈芝兰	公司于 2015 年 02 月 1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99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西安航空基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姜乃斌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02 月 16 日至 2016 年 02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9,900,000.00	是
姜乃斌、陈芝兰	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11 日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	15,000,000.00	是

	公司陕西分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07 月 16 日至 2016 年 07 月 16 日；公司以其拥有的应收账款质押进行反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姜乃斌、陈芝兰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8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0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01 月 26 日，公司以其应收账款质押做反担。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姜乃君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8,000,000.00	是
姜乃斌、陈芝兰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小企业房产按揭贷款抵押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2,000.00 万元；公司以其位于西安市经济开发区未央路凤城八路风景御园四期办公楼 10 层（面积为 3,623.04 平方米，账面原值为 48,159,810.33 元）做抵押担保，西安名都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0,000,000.00	否
姜乃斌	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于 2015 年 07 月 24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合同规定该笔借款用于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周转，期限为 2015 年 07 月 28 日至 2016 年 07 月 28 日。	5,000,000.00	是
总计	-	57,900,000.00	-

注：2015 年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贷款额度并授权公司董事长签署有关合同的议案》，授权董事长为公司提供担保 1000 万元。董事长、实际控制人姜乃斌无偿为公司向贷款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贷款 2000 万提供反担保，未能以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对上述事项进行审议表决并公告方式履行决策程序，属于不规范行为，但相关事宜对公司或其他股东不存在利益损害，不规范行为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公司以后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则执行。

(二)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 公司为保障股东利益，规范关联交易决策行为并减少非必要的关联交易，于 2015 年 03 月 18 日出具了《承诺函》，内容如下：

(1)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将避免任何缺乏商业必要性、无定价政策或定价不公允、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2)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治理制度履行关联交易的必要法律程序；如因公司股东对外投资等原因产生新的关联方，公司将避免与之签署缺乏商业必要性、无定价政策或定价不公允、严重影响公司独立性或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

(3) 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姜乃斌先生出具《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承诺人及承诺人投资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华江环保的关联交易，若有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承诺人及承诺人投资的企业与华江环保将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并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事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华江环保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 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

2015 年 03 月 18 日，公司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表示目前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活动，并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华江环保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华江环保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声明和承诺包括：

(1) 公司管理层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2) 公司管理层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声明；(3) 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情况的声明；(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不在股东单位双重任职、不从公司关联企业领取报酬及其他情况的书面声明；(5) 公司管理层就公司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方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书面声明；(6) 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除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无偿向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未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外，其余各承诺方严格遵守承诺条款，不存在违反承诺的行为发生。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质押	15,000,000.00	1.18%	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11 日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

				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2015年07月16日至2016年07月16日,公司以其拥有的应收账款质押进行反担保。
应收账款	质押	8,000,000.00	0.63%	公司于2013年12月24日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金额为800万元的借款合同,由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2014年1月26日至2016年01月26日,公司以其应收账款质押做反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姜乃君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
房屋	抵押	48,159,810.33	3.80%	公司于2015年12月24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小企业房产按揭贷款抵押借款合同,总金额为2,000.00万元;公司以其位于西安市经济开发区未央路凤城八路风景御园四期办公楼10层(面积为3,623.04平方米,账面原值为48,159,810.33元)做抵押担保,西安名都置业有限公司为公司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为2015年12月24日至2020年12月24日。
货币资金	保证金	119,762,858.92	9.45%	取得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累计值		190,922,669.25	15.06%	
注:权利受限类型为查封、扣押、冻结、抵押、质押。				

第六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50,000,000	100.00	-17,548,552	32,451,448	57.9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28,023,300	56.05	-21,017,475	7,005,825	12.51
	董事、监事、高管	31,100,200	62.20	-23,569,552	7,530,648	13.45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0	-	23,548,552	23,548,552	42.0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	21,017,475	21,017,475	37.53
	董事、监事、高管	0	-	23,548,552	23,548,552	42.05
	核心员工	0	-	-	-	-
普通股总股本		50,000,000	-	6,000,000	56,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1				

注：期末董监高持股数包括已离职董监高的锁定股。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姜乃斌	28,023,300	0	28,023,300	50.04	21,017,475	7,005,825
2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25,000	0	3,125,000	5.58	-	-
3	西安红土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343,750	0	2,343,750	4.19	-	-
4	陕西航天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43,750	-	2,343,750	4.19	-	-
5	张冬玲	0	1,706,000	1,706,000	3.05	-	-

6	南昌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公司	1,562,500	0	1,562,500	2.79	-	-
7	四川中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62,500	0	1,562,500	2.79	-	-
8	曹沈丽	1,183,450	0	1,183,450	2.11	887,588	295,862
9	北京嘉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2,500	-595,000	967,500	1.73	-	-
10	邓朝晖	-	860,000	860,000	1.54	-	-
合计		41,706,750	1,971,000	43,677,750	78.01	21,905,063	7,301,687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深圳市国资委”）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创投”）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深创投持有陕西红土 40%股权又系陕西红土第一大股东暨控股股东，故深创投、陕西红土均系深圳市国资委为实际控制人的专业投资企业；深创投持有西安红土 35%股权，南昌红土 10%股权。红土创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华江环保法人股东深创投全资投资的基金管理公司。除上述情形外，其他股东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姜乃斌先生，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54 年 10 月生，男，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工程师。1974 年至 1992 年就职于西安冶金机械厂任设计工程师；1992 年至 2004 年 4 月就职于陕西省华江冶金设备厂任总经理；2004 年 5 月至 2006 年 4 月任西安华江冶金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06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止报告期末，持有公司股份 28,023,300 股。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化。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姜乃斌先生，且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股份代持情况

无

第七节 融资及分配情况

一、挂牌以来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单位：元或股

发行方案公告时间	新增股票挂牌转让日期	发行价格	发行数量	募集金额	发行对象中董监高与核心员工人数	发行对象中做市商家数	发行对象中外部自然人人数	发行对象中私募投资基金家数	发行对象中信托及资管产品家数	募集资金用途（具体用途）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变更
2015-07-30	2015-08-18	16元/股	6000000	96000000	0	0	9	2	6	用于阎良一期基地工程购置新的生产设备，以满足生产需求并补充流动资金率	否
2015-11-17	2016-03-07	21元/股	3580000	75180000	0	0	1	3	3	用于拓展公司业务，增强公司研发能力，同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促进公司良性发展，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

二、债券融资情况

无

三、间接融资情况

单位：元

融资方式	融资方	融资金额	利息率%	存续时间	是否违约
贷款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20,000,000.00	6.50	2015.12.24-2020.12.24	否

贷款	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	10.00	2014.1.26-2016.1.26	否
贷款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5,000,000.00	6.79	2015.7.28-2016.7.28	否
贷款	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	15,000,000.00	7.84	2015.7.16-2016.7.16	否
贷款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9,900,000.00	7.80	2015.2.16-2016.2.15	否
贷款	西安市瀚华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5,000,000.00	15.00	2015.2.10-2015.8.10	否
融资租赁	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834,577.17	6.04	2015.3-2020.2	否
合计		105734577.17			

注：其中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800 万元，款项于 2014 年 1 月 26 日收到，不计入 2015 年度在现金流量表中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7,734,577.17 元。

四、利润分配情况

15 年分配预案

单位：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	3.00	0.00	7.00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学历	任期	在公司是否领取薪水
姜乃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62	本科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曹沈丽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女	54	本科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段俊峰	董事	男	46	大专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吴诗华	董事	男	65	大专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张有新	董事	男	40	硕士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否
刘晓兵	董事	男	37	博士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否
黄金干	独立董事	男	74	大专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王英哲	独立董事	男	46	硕士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常晓波	独立董事	男	46	大专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李波	监事	男	53	硕士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否
李坚忠	监事	男	51	硕士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否
朱庆文	监事	男	41	高中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姜乃君	副总经理	男	53	大专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于民	副总经理	男	49	本科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杨武洲	副总经理	男	53	硕士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吴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31	本科	2015年9月15日至2018年9月14日	是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6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系:

除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长、总经理姜乃斌与公司副总经理姜乃君为兄弟关系外，其余各董监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间也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年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姜乃斌	董事长、总经理	28,023,300	0	28,023,300	50.04	0
曹沈丽	董事、财务总监、副总经理	1,183,450	0	1,183,450	2.11	0
段俊峰	董事	887,550	-130,000	757,550	1.35	0
吴诗华	董事	295,850	0	295,850	0.53	0
姜乃君	副总经理	680,450	-170,000	510,450	0.91	0
杨武洲	副总经理	0	125,000	125,000	0.22	0
于民	副总经理	0	125,000	125,000	0.22	0
吴彤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29,000	29,000	0.05	0
合计		31,070,600	-21,000	31,049,600	55.43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新任、换届、离任）	期末职务	简要变动原因
马若鹏	董事	换届	无	董事会换届
李坚忠	无	新任	监事	监事会换届
张有新	监事	新任	董事	监事会、董事会换届
段俊峰	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工作调整
吴诗华	副总经理	离任	董事	工作调整
吕世海	副总经理	离任	其他职务	工作调整
于民	无	新任	副总经理	工作调整

本年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李坚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5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曾任陕西重型机械厂铸铁分厂生产调度、技术员，香港凯德集团深圳办事处 YAMATO 运输深圳代表处销售代表，西安经纬科技贸易有限公司销售主管，陕西经纬集团策划部经理，陕西众兴集团有限公司总裁助理，西安思泉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交大西部信息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陕西鼎欣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西安经发担保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现任宝鸡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延安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于民：男，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现任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经理。

董事会秘书吴彤于 2016 年 04 月 08 日向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在新的董事会秘书聘任前，暂时由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曹沈丽女士负责信息披露事务。

二、员工情况

(一)在职员工（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53	69
研发与工程技术人员	84	122
市场营销人员	7	11
生产人员	103	128
其他	3	0
员工总计	250	330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2	2
硕士	11	14
本科	112	114
专科	43	69
专科以下	82	131
员工总计	250	330

人员变动、人才引进、培训、招聘、薪酬政策、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重视人才的引进及培训，制定了系列的培训计划与人才培育项目，全面加强员工培训工作，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新员工企业文化理念培训、新员工岗位技能培训及实习，在职员工业务与技术能力培训，管理干部管理能力提升培训，不断提升公司员工素质和能力，提升员工和部门的工作效率，为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供坚实的基础和确实的保障。

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公司根据自身实际，制定了相关薪酬体系及绩效考核制度，员工薪酬包括薪金、津贴和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会

保险政策，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

无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核心员工

单位：股

	期初员工数量	期末员工数量	期末普通股持股数量	期末股票期权数量
核心员工	0	0	0	0

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的基本情况及其变动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于民、段俊峰、钱羽飞、张方。

于民：男，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本科学历。曾任济南钢铁集团总公司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现任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研发部经理。

段俊峰：男，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0 年出生，大专学历，工程师。1995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西安化工设备厂历任设计科、技术科科长；2005 年至 2007 年就职于兰州福海化工设备公司任总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

钱羽飞：男，副总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 年出生，大学学历，1982 年至 2001 年就职于上海焦化总公司，任车间主任、分公司副总职务。2002 年至 2004 年就职山西宏特煤化工有限公司，任总工程师。2005 年至 2010 年就职黑猫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兼焦油厂总经理。2011 年至 2013 年就职攀枝花能缘化工有限公司任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工程师。

张方：男，设计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大学学历。1983 年至 1998 年就职于西安冶金机械厂设计处设计员、设计室副主任、主任。1998 年至 2011 年就职于西安冶金设备研究所，任副所长。1998 年至 2006 年就职于西安冶金机械有限公司设计工艺处，任副处长。2006 年至 2015 年就职于中钢集团西安重机有限公司，历任市场开发部副部长、技术开发部副部长、炼铁设备研究所所长、炼铁设备公司副经理、炼铁经营处副处长等职务。现任公司设计部副部长、副总工程师。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

第九节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专业委员会	是
董事会是否设置独立董事	是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否

一、公司治理

(一)制度与评估

1、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并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公司治理架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来规范公司经营、运作。

2、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以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的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因此，公司现有治理机制能够保证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公司决策事项均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没有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1) 2015年4月10日，公司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原股东杜轶学将其持有的156.25万股份转让给张冬玲等8名自然人股东，同时审

议通过了《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2）2015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5000 万变更为 5600 万。

（3）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增加第 20 条，“公司股票发行以现金认购的，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在同等条件下对发行股票的优先认购权”；取消第 30 条，“优先认购公司新增发的股票”。

（4）2015 年 12 月 2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公司股票增发情况对股本进行调整。

（二）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股东大会	5	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年度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监事会	3	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年度报告，审议通过了 2015 年半年度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董事会	7	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年度报告，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审议通过了关于挂牌同时定向发行股票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发行的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三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制定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科学、完善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内控制度涵盖了公司治理、经营管理，生产活动等多方面，有效的保证了企业的规范运作和业务进行。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设立证券事务部，制定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信息披露、证券事务处理、投资者关系维护，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各项管理制度的要求，对该披露的信息及时、准确、完整、

真实进行了披露。对所有投资者做到一视同仁，确保所有投资者公平知晓公开信息。

二、内部控制

(一)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经检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对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章程，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二)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1.业务独立：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及公司《公司章程》合法产生；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它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领薪；公司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中兼职。

3.资产完整及独立：公司合法拥有与目前业务有关的土地、房屋、设备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公司独立拥有该等资产，不存在被股东单位或其它关联方占用的情形。

4.机构独立：公司已依法建立健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聘请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高级管理层，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独立于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办公场所独立于股东单位，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5.财务独立：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形。

(三)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1.内部控制制度建设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配套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公告[2012]41号文及补充通知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状况，严格按照公司治理方面的制度进行内部管理及运行。

2.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

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由于内部控制是一项长期而持续地系统工程，需要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完善。

(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

(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

(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

(四)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公司尚未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报告期内公司未出现披露年度报告重大差错的情况，公司将尽快建立该项制度。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瑞华审字[2016]6107002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16-04-27
注册会计师姓名	潘要文、姚明军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审计报告正文： 审 计 报 告 瑞华审字[2016]61070021 号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江环保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华江环保公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上述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西	

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潘要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姚明军

二、财务报表

(一)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		
货币资金	六、1	313,818,105.00	35,596,813.5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六、2	17,751,600.00	-
应收账款	六、3	112,312,777.77	121,357,938.51
预付款项	六、4	452,428,826.99	85,194,044.51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六、5	3,215,152.01	2,212,020.84
存货	六、6	159,189,236.62	105,490,817.1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	1,058,715,698.39	349,851,634.58
非流动资产：	-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六、7	1,719,556.76	-
固定资产	六、8	54,710,566.09	2,362,850.03
在建工程	六、9	76,049,314.89	36,443,808.24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六、10	5,407,159.73	5,534,636.93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1	6,492,608.76	3,225,307.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2	64,283,189.52	58,238,645.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	208,662,395.75	105,805,247.90

资产总计	-	1,267,378,094.14	455,656,882.48
流动负债：	-		
短期借款	六、13	29,900,000.00	43,3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应付短期融资款	-	-	-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六、14	129,690,758.92	14,000,000.00
应付账款	六、15	107,247,070.41	103,345,785.96
预收款项	六、16	468,560,355.78	11,539,091.8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职工薪酬	六、17	133,598.30	46,675.14
应交税费	六、18	10,721,008.84	12,116,044.38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六、19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六、20	82,400,506.76	24,840,223.80
应付分保账款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1	20,959,952.61	17,4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	857,613,251.62	234,587,821.12
非流动负债：	-		
长期借款	六、22	16,568,253.34	8,000,000.00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六、23	33,306,371.22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六、24	4,400,000.00	4,4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54,274,624.56	12,400,000.00
负债总计	-	911,887,876.18	246,987,821.12
所有者权益：	-		

股本	六、25	56,000,000.00	5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六、26	150,942,256.14	64,310,376.14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六、27	14,854,796.19	9,435,868.53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六、28	133,693,165.63	84,922,816.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355,490,217.96	208,669,061.36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355,490,217.96	208,669,061.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	1,267,378,094.14	455,656,882.48

法定代表人：姜乃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沈丽

(二)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六、29	566,206,599.43	279,171,374.92
其中：营业收入	-	566,206,599.43	279,171,374.92
利息收入	-	-	-
已赚保费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二、营业总成本	六、29	504,658,407.88	238,198,931.42
其中：营业成本	-	444,261,186.34	210,554,022.59
利息支出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退保金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分保费用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0	935,086.75	680,206.54
销售费用	六、31	13,704,652.46	6,770,838.58
管理费用	六、32	20,627,956.06	8,975,573.13
财务费用	六、33	3,347,515.69	9,350,562.11
资产减值损失	六、34	21,782,010.58	1,867,728.4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61,548,191.55	40,972,443.50
加：营业外收入	六、35	1,017,000.00	793,783.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	210,047.0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62,565,191.55	41,556,179.45
减：所得税费用	六、36	8,375,914.95	5,527,812.1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54,189,276.60	36,028,367.28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54,189,276.60	36,028,367.28
少数股东损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	-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	-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
6. 其他	-	-	-
归属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54,189,276.60	36,028,367.2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54,189,276.60	36,028,367.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0.00	0.00
八、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1.03	0.72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法定代表人：姜乃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沈丽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1,058,559,692.00	424,054,925.0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1）	4,660,305.74	17,357,511.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63,219,997.74	441,412,436.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905,751,876.33	317,231,793.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20,937,944.30	14,745,250.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	23,155,749.37	29,952,035.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37、（2）	41,021,798.45	23,924,342.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990,867,368.45	385,853,42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72,352,629.29	55,559,013.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00,214,179.25	59,516,08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100,214,179.25	59,516,08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00,214,179.25	-59,516,080.8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92,631,88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97,734,577.17	61,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75,180,000.00	24,97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65,546,457.17	86,07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65,700,000.00	58,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4,526,474.69	6,588,228.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4,014,14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70,226,474.69	68,802,368.1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95,319,982.48	17,272,631.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67,458,432.52	13,315,564.5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26,596,813.56	13,281,249.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94,055,246.08	26,596,813.56

法定代表人：姜乃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沈丽

(四)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 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64,310,376.14	-	-	-	9,435,868.53	-	84,922,816.69	-	208,669,061.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	-	-	64,310,376.14	-	-	-	9,435,868.53	-	84,922,816.69	-	208,669,061.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6,000,000.00	-	-	-	86,631,880.00	-	-	-	5,418,927.66	-	48,770,348.94	-	146,821,156.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54,189,276.60-	-	54,189,276.6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000,000.00	-	-	-	90,000,000.00	-	-	-	-	-	-	-	96,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000,000.00	-	-	-	90,000,000.00	-	-	-	-	-	-	-	96,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5,418,927.66	-	-5,418,927.6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5,418,927.66	-	-5,418,927.6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 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 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 其他	-	-	-	-	-3,368,120.00	-	-	-	-	-	-	-	-3,368,120.00
四、本年期末余额	56,000,000.00	-	-	-	150,942,256.14	-	-	-	14,854,796.19	-	133,693,165.63	-	355,490,217.9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64,310,376.14	-	-	-	5,833,031.80	-	52,497,286.14	-	172,640,694.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0	-	-	-	64,310,376.14	-	-	-	5,833,031.80	-	52,497,286.14	-	172,640,694.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3,602,836.73	-	32,425,530.55	-	36,028,367.28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	36,028,367.28	-	36,028,367.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4．其他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3,602,836.73	-	-3,602,836.73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3,602,836.73	-	-3,602,836.73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0	-	-	-	64,310,376.14	-	-	-	9,435,868.53	-	84,922,816.69	-	208,669,061.36

法定代表人：姜乃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小花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沈丽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基本情况简介

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华江环保公司”)根据 2012 年 8 月股东会决议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由西安华江冶金化工设备有限公司采取整体变更形式由全体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2015 年 8 月 1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股票代码 833147。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为 5,600.00 万元。

本公司地址：西安市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航空五路 35 号。

本公司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610100100314861。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姜乃斌。

截至年末本公司没有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二) 公司历史沿革

西安华江冶金化工设备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18 日，由企业法人股东西安华江冶金设备有限公司和自然人姜乃斌共同出资组建，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其中西安华江冶金设备有限公司出资 99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99.00%；姜乃斌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00%，首次出资已经陕西华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审验，于 2006 年 4 月 14 日出具“陕华验字（2006）第 4100 号”验资报告，并取得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 610100100314861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1 年 6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变更增资，由曹沈丽等 36 名自然人出资 802.50 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267.50 万元，其余 535.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267.50 万元。本次增资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陕西分所审验，并于 2011 年 6 月 29 日出具了“国浩陕验字[2011]第 018 号”验资报告确认。并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相关变更登记。

2011 年 12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股权变更，原母公司西安华江冶金设备有限公司将持有本公司 78.1065%的股权全部转让给原股东姜乃斌，并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

局进行了相关变更登记。

2012 年 1 月 10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变更增资，增资金额 422.50 万元，由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西安红土创新投资有限公司、陕西航天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昌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嘉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及四川中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 8,000.00 万元，其中认缴注册资本 422.50 万元，其余 7,577.5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690.00 万元。本次增资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陕西分所审验，并于 2012 年 2 月 3 日出具了“国浩陕验字[2012]第 705C2”验资报告确认，并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相关变更登记。

2012 年 4 月 20 日股东会决议股权变更，原股东姜乃斌将持有本公司 3.125% 的股权转让给新增自然人股东杜轶学，并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相关变更登记。

2012 年 8 月采取整体变更公司组织形式由全体股东以净资产折股方式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00 万元，本次增资已经国富浩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2 年 7 月 18 日出具了“国浩验字[2012]710C88 号”验资报告确认，并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相关变更登记。

2013 年 12 月 23 日公司变更办公住所，将原住所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秦川路 38 号变更为西安市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航空五路 35 号，并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阎良国家航空高技术产业基地分局进行了相关变更登记。

2015 年 6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变更增资，增加股本金额 600.00 万元，由国泰君安华安资产-中和新三板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等 23 名投资人共同出资 9,600.00 万元，其中股本 600.00 万元，其余作为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5,600.00 万元。本次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7 月 7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 61070004 号”验资报告确认，并在西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进行了相关变更登记。

（三）公司行业性质、经营范围

冶金设备、除尘设备、化工产品（除专控和易燃易爆危险品）、热交换器设备、非标设备的制造和销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环境工程、电气工程、土建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服务。

（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规定的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四）公司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本公司主要从事冶金设备、除尘设备、化工产品（除专控和易燃易爆危险品）、热交换器设备、非标设备的制造的研究开发及环境工程、电气工程、土建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咨询服务等。

（五）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股东大会是本公司的权力机构，董事会是股东大会的执行机构，监事会是公司的内部监督机构，总经理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工作，下设综合行政部、财务部、技术部、销售部、采购部、生产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六）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情况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3、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资本公积。

6、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因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或公允价值不再能够可靠计量，或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六条规定将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限已超过两个完整的会计年度，使金融资产不再适合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时，本公司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改按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重分类日，该金融资产的成本或摊余成本为该日的公允价值或账面价值。

该金融资产有固定到期日的，与该金融资产相关、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在该金融资产的剩余期限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没有固定到期日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仍保留在股东权益中，在该金融资产被处置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

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

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 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

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本公司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7、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 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A.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对银行利息的应收款项
账龄分析组合	对银行利息以外的应收款项

B.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 目	计提方法
组 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4 年	50	50
4—5 年	50	50
5 年以上	100	1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但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实际情况判其减值金额，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公司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工程施工、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

本公司工程施工成本以实际成本核算，包括直接材料费、直接人工费、施工机械费、其他直接费及应分配的施工间接成本等。工程施工即累计已发生的施工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大于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其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存货；工程结算即已办理结算的价款金额大于在建合同工程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已确认的毛利（亏损）的金额，其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为预收账款。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按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摊销。

9、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

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 “长期资产减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房屋、建筑物	20-50	3	1.94-4.85
办公设备	3-5	3	19.40-32.33
运输工具	4-5	3	19.40-24.25
机械设备	10	3	9.7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 “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1、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 “长期资产减值”

12、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

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3、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

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公司无形资产类别和估计的使用寿命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使用寿命估计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土地使用权证或协议约定的使用年限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四、15“长期资产减值”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15、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

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6、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17、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

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18、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建造合同收入

在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合同完工进度按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实际测定的完工进度确定。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如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地估计，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使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不确定因素不复存在的，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定与建造合同有关的收

入和费用。

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与已结算的价款在资产负债表中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在建合同累计已发生的成本和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超过已结算价款的部分作为存货列示；在建合同已结算的价款超过累计已发生的成本与累计已确认的毛利(亏损)之和的部分作为预收款项列示。

19、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

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资本性投入不属于政府补助。

20、递延所得税资产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

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1、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2、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主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2）会计估计变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主要会计政策变更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收入确认——建造合同

在建造合同结果可以可靠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合同的完工百分比是依照本附注四、“收入”所述方法进行确认的，在执行各该建造合同的各会计年度内累积计算。

在确定完工百分比、已发生的合同成本、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可回收性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项目管理层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预计合同总收入和总成本，以及合同执行结果的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2）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3）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

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五、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应税营业收入的3%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2%计缴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系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6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512 号），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2012 年 11 月 13 日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61000181，有效期三年，2015 年 11 月 19 日取得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F201561000139。2015 年度继续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优惠政策，按 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 公司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年初指 2015 年 1 月 1 日，年末指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指 2015 年度，上年指 2014 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库存现金	23,331.20	39,909.97
银行存款	194,031,914.88	26,556,903.59
其他货币资金	119,762,858.92	9,000,000.00
合 计	313,818,105.00	35,596,813.5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货币资金为取得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上年审计报告中其他货币资金 900 万元未单独列示，予以更正。

2、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751,6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7,751,600.00	

（2）年末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3）年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年末终止确认金额	年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8,687,929.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28,687,929.00	

（4）年末不存在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3、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4,556,000.00	2.95	4,556,000.00	100.00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50,065,125.00	97.05	37,752,347.23	25.16	112,312,777.77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54,621,125.00	100.00	42,308,347.23	27.36	112,312,777.77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41,690,985.30	100.00	20,333,046.79	14.35	121,357,938.51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合 计	141,690,985.30	100.00	20,333,046.79	14.35	121,357,938.51

①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按单位)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洛玻集团洛阳龙泽焦化有限公司	4,556,000.00	4,556,000.00	100.00	法院判决败诉
合 计	4,556,000.00	4,556,000.00	—	—

②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7,456,279.12	2,372,813.96	5.00
1 至 2 年	33,430,485.42	3,343,048.54	10.00
2 至 3 年	14,093,485.00	2,818,697.00	20.00
3 至 4 年	48,221,508.46	24,110,754.23	50.00
4 至 5 年	3,512,667.00	1,756,333.50	50.00
5 年以上	3,350,700.00	3,350,700.00	100.00

账龄	年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 计	150,065,125.00	37,752,347.23	

（2）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975,300.44 元；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年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79,698,561.1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1.5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10,097,217.26 元。

（4）应收账款质押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6 年 7 月 16 日，公司以其拥有的应收账款质押进行反担保。

4、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 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46,506,759.08	98.69	83,247,383.21	97.72
1 至 2 年	5,922,067.91	1.31	1,806,661.30	2.12
2 至 3 年			140,000.00	0.16
3 年以上				
合 计	452,428,826.99	100.00	85,194,044.51	100.00

预付款项账龄的说明：

预付款项中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项目设备款尚未结算。

（2）年末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267,767,567.84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59.18%。

(3) 预付土地款重分类到其他非流动资产，上年审计报告中预付账款—土地款 58,238,645.52 元予以更正。

5、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类别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10,474.80	81.38	975,711.24	28.61	2,434,763.56
无风险组合	780,388.45	18.62			780,388.4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4,190,863.25	100.00	975,711.24	23.28	3,215,152.01

(续)

类别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81,021.94	100.00	1,169,001.10	34.58	2,212,020.84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 计	3,381,021.94	100.00	1,169,001.10	34.58	2,212,020.8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670,724.80	83,536.24	5.00
1 至 2 年	16,750.00	1,675.00	10.00

账龄	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至 3 年	570,000.00	114,000.00	20.00
3 至 4 年	3,000.00	1,500.00	50.00
4 至 5 年	750,000.00	375,000.00	50.00
5 年以上	400,000.00	400,000.00	100.00
合 计	3,410,474.80	975,711.24	

(2) 本年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年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93,289.86 元; 本年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年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250,500.80	3,086,150.00
员工 (备用金等)	4,000.00	233,871.94
银行利息	780,388.45	
其他	155,974.00	61,000.00
合 计	4,190,863.25	3,381,021.9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西安经发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 年以内	23.86	50,000.00
垣曲县五龙镁业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750,000.00	4-5 年	17.90	375,000.00
西安有色冶金设计研究院	保证金	500,000.00	2-3 年	11.93	100,000.00
西安恒信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1.93	25,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劳动路支行	银行利息	499,825.48	1 年以内	11.93	
合 计	—	3,249,825.48	—	77.55	550,000.00

6、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953,523.38		39,953,523.38

生产成本	119,235,713.24		119,235,713.24
合 计	159,189,236.62		159,189,236.62

续上表

项 目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0,305,421.97		80,305,421.97
生产成本	25,185,395.19		25,185,395.19
合 计	105,490,817.16		105,490,817.16

(2) 截至年末余额，公司无所有权受到限制的存货。

7、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728,873.46			1,728,873.46
(1) 外购	1,728,873.46			1,728,873.46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1,728,873.46			1,728,873.46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9,316.70			9,316.70
(1) 计提或摊销	9,316.70			9,316.70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9,316.70			9,316.70
三、减值准备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719,556.76			1,719,556.76
2、年初账面价值				

8、固定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840,264.10	5,207,013.28	990,528.30	7,037,805.68
2、本年增加金额	41,226,422.33	9,067,565.81	2,643,065.38	684,591.32	53,621,644.84
(1) 购置			2,643,065.38	684,591.32	3,327,656.70
(2) 在建工程转入	41,226,422.33	9,067,565.81			50,293,988.1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4、年末余额	41,226,422.33	9,907,829.91	7,850,078.66	1,675,119.62	60,659,450.52
二、累计折旧					
1、年初余额		431,527.93	3,433,515.10	809,912.62	4,674,955.65
2、本年增加金额		82,692.00	1,081,060.31	110,176.47	1,273,928.78
(1) 计提		82,692.00	1,081,060.31	110,176.47	1,273,928.78
(2) 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4、年末余额		514,219.93	4,514,575.41	920,089.09	5,948,884.43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41,226,422.33	9,393,609.98	3,335,503.25	755,030.53	54,710,566.09
2、年初账面价值		408,736.17	1,773,498.18	180,615.68	2,362,850.03

本期计提折旧额 1,273,928.78 元。

9、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基本情况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咸阳基地	2,199,756.00		2,199,756.00	2,199,756.00		2,199,756.00
阎良基地	17,209,548.56		17,209,548.56	34,244,052.24		34,244,052.24
凤城八路办公楼	48,159,810.33		48,159,810.33			
济南办公楼	8,480,200.00		8,480,200.00			
合 计	76,049,314.89		76,049,314.89	36,443,808.24		36,443,808.24

（2）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数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数	其他减少数	年末余额
咸阳基地	49,557.00	2,199,756.00				2,199,756.00
阎良基地	10,320.10	34,244,052.24	33,259,484.46	50,293,988.14		17,209,548.56
凤城八路办公楼	6100.00		48,159,810.33			48,159,810.33
济南办公楼	900.00		8,480,200.00			8,480,200.00
合 计	66,192.10	36,443,808.24	89,899,494.79	50,293,988.14		76,049,314.89

10、无形资产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各类软件	其他	合计
----	-------	------	----	----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各类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5,736,475.84			5,736,475.84
2、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5,736,475.84			5,736,475.84
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01,838.91			201,838.91
2、本年增加金额	127,477.20			127,477.20
(1) 计提	127,477.20			127,477.20
(2) 转入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329,316.11			329,316.11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2) 其他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5,407,159.73			5,407,159.73
2、年初账面价值	5,534,636.93			5,534,636.93

本期摊销金额为 127,477.20 元。

11、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6,492,608.76	43,284,058.47	3,225,307.18	21,502,047.89
可抵扣亏损				
合 计	6,492,608.76	43,284,058.47	3,225,307.18	21,502,047.89

12、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咸阳土地相关款	48,231,645.52	48,231,645.52
阎良二期土地相关款	16,051,544.00	10,007,000.00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		
合 计	64,283,189.52	58,238,645.52

注：其他非流动资产为预付土地款重分类，见附注六、4。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3,5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9,900,000.00	29,800,000.00
信用借款		
合 计	29,900,000.00	43,300,000.00

(2) 截至年末余额，公司短期借款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99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西安航空基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姜乃斌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6 年 2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截至年末余额 990.00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6 年 7 月 16 日；公司以其拥有的

应收账款质押进行反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截至年末余额 1,500.00 万元。

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合同规定该笔借款用于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周转，该笔借款由公司和西安恒信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公司提供信用反担保。截至年末余额 500.00 万元。

(3) 截至年末余额，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14、应付票据

种 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9,690,758.92	14,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29,690,758.92	14,000,000.00

注：本年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零元（上年末：零元）。

1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设计款	27,784,722.53	19,708,745.72
设备、材料款	77,822,468.16	82,164,489.29
其他	1,639,879.72	1,472,550.95
合 计	107,247,070.41	103,345,785.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6,959,385.68	工程款待结算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1,566,388.26	设备款待结算
中冶焦耐自动化有限公司	992,000.00	材料款待结算
天水长城控制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983,500.00	设备款待结算
青岛捷能汽轮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77,643.34	设备款待结算
合 计	11,478,917.28	

1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项目款	468,560,355.78	11,539,091.84
合 计	468,560,355.78	11,539,091.84

(2) 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1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6,675.14	19,810,870.41	19,723,827.23	133,718.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13,997.05	1,214,117.07	-120.02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 计	46,675.14	21,024,867.46	20,937,944.30	133,598.3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327,853.12	17,327,853.12	
2、职工福利费		1,285,306.39	1,285,306.39	
3、社会保险费	-	380,924.60	380,924.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6,801.45	356,801.45	
工伤保险费		9,671.79	9,671.79	
生育保险费		14,451.36	14,451.36	
4、住房公积金		210,311.44	210,311.44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675.14	606,474.86	519,431.68	133,718.3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 计	46,675.14	19,810,870.41	19,723,827.23	133,718.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93,412.56	1,193,412.56	
2、失业保险费		20,584.49	20,704.51	-120.02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3、企业年金缴费				
合 计		1,213,997.05	1,214,117.07	-120.02

18、应交税费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4,403,828.26	3,249,479.41
所得税	2,976,241.37	5,360,563.3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8,142.74	256,623.86
个人所得税	2,379,040.36	2,182,934.44
土地使用税	39,754.80	384,296.40
营业税	197,495.22	339,432.64
教育税金及附加	138,039.70	111,147.36
水利基金	116,431.63	132,110.57
印花税	60,008.29	31,158.17
地方性教育费附加	92,026.47	68,298.23
合 计	10,721,008.84	12,116,044.38

19、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8,000,000.00	8,000,000.0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合 计	8,000,000.00	8,000,000.00

应付股利的说明：

2012 年 1 月公司董事会决定，以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按在册股东的持股比例为基准，分配股利 1,000.00 万元，公司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合计 200.00 万元。由于公司正处于建设发展期需用资金，截止期末仍未支付。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投资款	75,180,000.00	300,0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融资租赁款	3,355,140.93	21,142,762.50
保证金	3,752,440.00	3,392,440.00
其他	112,925.83	5,021.30
合 计	82,400,506.76	24,840,223.8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355,140.93	融资租赁款
陕西建工集团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工程项目保证金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	工程项目保证金
合 计	4,755,140.93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2）	11,431,746.66	17,400,00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附注六、23）	9,528,205.95	
合 计	20,959,952.61	17,400,000.00

22、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8,000,000.00	
保证借款		25,400,000.00
信用借款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六、21）	11,431,746.66	17,400,000.00
合 计	16,568,253.34	8,000,000.00

(2) 长期借款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8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以其应收账款做反担保质押。公司控

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姜乃君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年末将其余额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小企业房产按揭贷款抵押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2,000.00 万元；公司以其位于西安市经济开发区未央路凤城八路风景御园四期办公楼 10 层(面积为 3,623.04 平方米，账面原值为 48,159,810.33 元)做抵押担保，西安名都置业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该笔贷款采用等额本息还款法，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贷款为 3,431,746.66 元。

23、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42,834,577.17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附注六、21）	9,528,205.95	
合计	33,306,371.22	

24、递延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粉尘及烟气治理环保节能设备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陕西省环保产业发展专项投资资金计划贷款贴息
	1,400,000.00			1,400,000.00	西安市工业发展专项(转型升级)资金项目计划以奖代补资金
合 计	4,400,000.00			4,400,000.00	

其中，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陕西省环保产业发展专项投资资金计划贷款贴息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西安市工业发展专项(转型升级)资金项目计划以奖代补资金	1,400,000.00				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 计	4,400,000.00				4,400,000.00	

25、股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姜乃斌	28,023,300.00						28,023,300.00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125,000.00						3,125,000.00
西安红土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343,750.00						2,343,750.00
陕西航天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343,750.00						2,343,750.00
南昌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2,500.00						1,562,500.00
北京嘉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562,500.00						1,562,500.00
四川中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562,500.00						1,562,500.00
张冬玲		480,000.00			800,000.00	1,280,000.00	1,280,000.00
曹沈丽	1,183,450.00						1,183,450.00
其他投资公司		3,480,000.00				3,480,000.00	3,480,000.00
其他自然人股东	8,293,250.00	2,040,000.00			-800,000.00	1,240,000.00	9,533,250.00
股份总数	50,000,000.00	6,000,000.00				6,000,000.00	56,000,000.00

股本主要变动情况说明：

2015年6月5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变更增资，增加股本金额600.00万元，由国泰君安华安资产-中和新三板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等23名投资人共同出资9,600.00万元，其中股本600.00万元，其余作为溢价计入资本公积，增资后的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5,600.00万元。本次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5年7月7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61070004号”验资报告确认。

26、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64,310,376.14	90,000,000.00	3,368,120.00	150,942,256.14
其他资本公积				
合 计	64,310,376.14	90,000,000.00	3,368,120.00	150,942,256.14

注：资本公积变动情况说明：

本公司 2015 年 6 月增加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国泰君安华安资产-中和新三板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等 12 个投资公司以及刘磊等 11 位自然人共同出资 9,600.00 万元，其中 9,000.00 万元作为资本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本次募集资金共发生直接费用 336.812 万元。

27、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9,435,868.53	5,418,927.66		14,854,796.19
任意盈余公积				
合 计	9,435,868.53	5,418,927.66		14,854,796.19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28、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	上年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84,922,816.69	52,497,286.14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84,922,816.69	52,497,286.14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189,276.60	36,028,367.2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418,927.66	3,602,836.7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年末未分配利润	133,693,165.63	84,922,816.69

29、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66,126,001.14	444,251,869.64	279,118,383.47	210,554,022.59
其他业务	80,598.29	9,316.70	52,991.45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合 计	566,206,599.43	444,261,186.34	279,171,374.92	210,554,022.59

(2) 主营业务（分产品项目）

行业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地面除尘系统	15,614,490.16	11,689,581.60	13,447,008.56	10,427,119.65
干法熄焦余热发电系统	93,939,025.50	73,895,644.51	106,479,070.87	77,231,825.57
焦炉气制液化天然气项目系统	455,908,810.28	358,160,233.29	158,736,748.49	122,571,423.08
换热器	663,675.20	506,410.24	455,555.55	323,654.29
合 计	566,126,001.14	444,251,869.64	279,118,383.47	210,554,022.59

30、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税	51,345.17	78,00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07,674.08	350,637.15
教育费附加	376,067.50	251,569.39
合 计	935,086.75	680,206.54

31、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4,311,200.77	3,850,557.11
差旅费	1,046,106.79	951,985.44
折旧费	882,386.64	794,709.28
售后服务费	1,776,381.15	207,748.30
业务招待费	205,339.06	157,160.80
运杂费	558,268.80	184,435.37
办公费用	417,553.17	494,465.58
咨询费	4,295,792.00	
其他	211,624.08	129,776.70
合 计	13,704,652.46	6,770,838.58

32、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薪酬	7,585,781.63	5,213,300.89
中介服务费	5,972,411.33	308,260.00
折旧摊销费	419,890.85	362,049.80
办公费	785,505.06	649,109.49
车辆费用	281,737.07	215,743.18
差旅费	1,017,908.40	966,087.36
招待费	296,686.94	155,146.51
税费	1,026,754.57	752,398.83
专利、评审费	489,219.00	328,280.00
研发费用	2,740,835.54	
其他	11,225.67	25,197.07
合 计	20,627,956.06	8,975,573.13

33、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49,401.69	6,588,228.12
减：利息收入	1,860,777.47	97,634.45
手续费（其他）	136,871.47	310,208.44
担保费	1,263,100.00	2,485,980.00
公证费	58,920.00	63,780.00
合 计	3,347,515.69	9,350,562.11

34、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782,010.58	1,867,728.47
合 计	21,782,010.58	1,867,728.47

35、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详见下表：政府补助明细表）	1,017,000.00	791,600.00	1,017,000.00
其他		2,183.00	
合 计	1,017,000.00	793,783.00	1,017,000.00

其中，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年发生数	上年发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无偿资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工业稳增长企业流动资金贷款贴息	77,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财政局鼓励上市企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焦炉地面除尘站系统设备产业化项目补助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未央区徐家湾街道工作委员会/街道办事处,表彰奖励上年工作先进集体		5,000.00	与收益相关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表彰奖励 2012 年度优秀工业企业和中小微企业的决定		45,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西安市配套突出中小工业企业奖励		740,000.00	与收益相关
陕西省知识产权奖励	20,000.00	1,600.00	与收益相关
合 计	1,017,000.00	791,600.00	

36、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对外捐赠支出			
其他		210,047.05	
合 计		210,047.05	

3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1,643,216.53	5,807,971.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3,267,301.58	-280,159.27
合 计	8,375,914.95	5,527,812.1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62,565,191.5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384,778.7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08,863.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所得税费用	8,375,914.95

3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到财政补贴款	1,017,000.00	791,600.00
利息收入	1,860,777.47	97,634.45
往来款及其他	1,782,528.27	16,468,276.65
合 计	4,660,305.74	17,357,511.10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2,622,283.58	2,527,982.51
销售费用	8,511,065.05	2,125,572.19
往来款及其他	19,888,449.82	19,270,787.67
合 计	41,021,798.45	23,924,342.37

3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189,276.60	36,028,367.28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1,782,010.58	1,867,728.4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73,928.78	1,051,595.25
无形资产摊销	127,477.20	127,477.2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49,401.69	9,137,988.12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67,301.58	-280,159.2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698,419.46	-51,276,774.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8,726,363.49	9,166,602.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46,922,618.97	49,736,188.9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352,629.29	55,559,013.5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94,055,246.08	26,596,813.5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6,596,813.56	13,281,249.02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458,432.52	13,315,564.5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现金	194,055,246.08	26,596,813.56
其中：库存现金	23,331.20	39,909.9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94,031,914.88	26,556,903.5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4,055,246.08	26,596,813.56

注：（1）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含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期末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119,762,858.92 元为取得银行承兑汇票存入的保证金。

（3）上年审计报告中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00 万元未单独列示，予以更正。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姓名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姜乃斌	50.0416	50.0416

2、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曹沈丽	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段俊峰	本公司董事
吴诗华	本公司董事
张有新	本公司董事
刘晓兵	本公司董事
黄金干	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英哲	本公司独立董事
常晓波	本公司独立董事
李波	本公司监事
李坚忠	本公司监事
朱庆文	本公司监事

其他关联方名称（姓名）	与本公司关系
姜乃君	本公司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姜乃斌兄弟
于民	本公司副总经理
杨武洲	本公司副总经理
吴彤	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陈芝兰	实际控制人姜乃斌配偶
姜祎	实际控制人姜乃斌女儿
姜乃凤	实际控制人姜乃斌妹妹
杨里斌	姜乃斌次妹姜乃青之配偶

3、关联方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关联方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出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情况。

（2）关联托管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托管情况。

（3）关联承包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承包情况。

（4）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租赁情况。

（5）关联担保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16 日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99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西安航空基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及控股股东姜乃斌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2 月 16 日至 2016 年 2 月 15 日；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截至年末余额 990.00 万元。

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1 日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科技支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1,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瀚华担保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分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16 日至 2016 年 7 月 16 日；公司以其拥有的

应收账款质押进行反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截至年末余额 1,500.00 万元。

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 24 日与长安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800 万元的借款合同，由西安投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其担保，期限为 2014 年 1 月 26 日至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以其应收账款做反担保质押。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姜乃君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年末将其余额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小企业房产按揭贷款抵押借款合同，总金额为 2,000.00 万元；公司以其位于西安市经济开发区未央路凤城八路风景御园四期办公楼 10 层(面积为 3,623.04 平方米，账面原值为 48,159,810.33 元)做抵押担保，西安名都置业有限公司为其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及其配偶陈芝兰提供保证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4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4 日。该笔贷款采用等额本息还款法，其中一年内到期的贷款为 3,431,746.66 元。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公司控股股东姜乃斌于 2015 年 7 月 24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签订了合同金额为 500.00 万元的借款合同，合同规定该笔借款用于西安华江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周转，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6 年 7 月 28 日；截至年末借款余额为 500.00 万元。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本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不存在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8) 其他关联交易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其他关联交易。

(9)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0) 关联方承诺

本公司报告期内关联方不存在关联相互承诺情况。

八、股份支付

截至年末余额，本公司无股份支付。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年末余额，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截至年末余额，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无		
重要的对外投资	无		
重要的债务重组	无		
自然灾害	无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无		

2、 销售退回

截至本财务报告签发日，本公司不存重大销售退回情况。

3、 其他重要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1) 2015 年 12 月 2 日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嘉兴信业创赢伍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共计 9 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358.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21.00 元/股，共募集资金 7,518.00 万元（其中 358.00 万元计入股本，7,160.0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958.00 万元。本次增资已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5] 61070010 号”验资报告确认。该事项于 2016 年 3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完成。

(2) 经 2016 年 4 月 27 日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本公司拟在提取盈余公积后，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5,600.00 万股及 2016 年 3 月 15 日登记完成的 358.00 万股，合计 5,958.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00 元(含税)，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7 股。本次拟用于派发现

金股利人民币 1,787.40 万元，转增股本人民币 4,170.60 万元，共计人民币 5,958.00 万元。该股利分配方案尚待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除上述事项截至本财务报表签发日，本公司未发生其他影响财务报表阅读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1、债务重组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债务重组情况。

2、资产置换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资产置换情况。

3、租赁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租赁情况。

4、期末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期末不存在发行在外的、可转换为股份的金融工具情况。

5、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年金计划主要内容及重大变化情况。

6、终止经营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发生终止经营情况。

7、分部信息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按经营业务划分分部进行核算。

8、其他

本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重要事项。

十二、补充资料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本年	上年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	1,017,000.00	791,600.00

项 目	本年	上年
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年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7,864.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017,000.00	583,735.95
所得税影响额	152,550.00	87,560.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 计	864,450.00	496,175.56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本公司对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的确认依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证监会公告[2008]43号）的规定执行。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5	1.03	1.03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44	1.02	1.02

附：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公司证券事务部
